

燕北办〔2023〕46号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北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2023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各有关部门：

根据《永安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市冬春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永消安委〔2023〕5号）要求，结合我街实际制定《燕北街道2023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北街道办事处

2023年12月26日

燕北街道2023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领导关于冬春季节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做好我街今冬明春特别是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大活动和重要节日的消防安全工作，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全街的社会稳定，根据上级关于加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通知要求和部署，结合我街冬春季节火灾形势实际情况，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落到实处，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结合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聚焦重点领域、重要场所、重要时段和重要活动，防范化解各类消防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持续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工作任务

（一）紧盯重点开展消防隐患治理，坚决遏制辖区火灾。

1. 紧盯人员密集场所。各村（居）委会要深刻汲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深入排查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派出所、社会治理办公室应急安全岗、消防所要持续组织对工贸企业办公楼、食堂、宿舍、工棚等人员密集场所底数，针对性开展一次

排查检查，严查消防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消防设施设备、应急物资储备、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疏散通道、应急预案等内容。综合执法办公室市场监管岗对宾馆饭店、药店进行全面消防安全检查，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违规用火、私拉电线、堵塞消防通道、损坏消防设施等问题，落实严防严控措施，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2. 紧盯厂房仓库。各村（居）委会要配合安办、综治办、公安派出所等部门对照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求，滚动更新底数清单和隐患整改清单，并对排查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重点督促“厂中厂”、多产权、多主体等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明确牵头管理单位，对共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设施设备实施统一管理，强化员工培训演练，完善应急联动机制。

（二）抓好重点区域火灾防范，减少“小火亡人”。

1. 加强隐患治理。针对全街冬春季节火灾多发形势，各村（居）委会要组织网格员重点抓好高层住宅、村民自建房等人员居住场所的隐患排查，重点整治违规用火用电、私拉电线、电气线路老化、违规使用液化气罐等问题。针对厂房仓库、企业、家庭作坊、“三合一”等生产经营场所，重点整治违章搭建、违规住人、违规储存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员工自救能力不足等突出问题，有关部门按分工开展检查。

2. 落实基层消防“5+3”必查。进一步压实属地管理责任和基层网格管理责任，全面落实基层消防“5+3”必查（5个检

查重点：火源、“三合一”、电动自行车、易燃材料、低收入人群；3项“保命”措施：畅通逃生通道、防火墙硬隔离、配备消防逃生面罩），重点督促落实工厂仓库、沿街门店、小加工作坊等生产储存经营场所与居住场所进行防火墙硬隔离等硬措施，禁止电动自行车及其锂电池在疏散楼梯间、安全出口、公共门厅进行停放充电等行为。

3. **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警示。**针对冬春季节火灾特点，围绕“预防为主、生命至上”主题，持续开展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发动消防志愿者、义务培训组织、基层网格力量，运用社会化手段和媒体平台，教育引导群众掌握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常识和逃生自救知识，引导居民落实好“三清三关”。扎实开展“全生命周期”和“全责任链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和典型火灾警示教育，培养一批消防安全“明白人”。

（三）攻坚重点任务，全力防范化解风险

1. **深化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整治。**全街要按照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要求，突出人员密集、敏感特殊、混合生产经营、易燃易爆等4类重点场所，聚焦宾馆饭店、卫生院、学校、经营性自建房、燃气经营单位等高风险场所，集中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占堵疏散通道、锁闭安全出口、违规电气焊等突出问题。

2. **深化城镇燃气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各部门、各村（居）委会要加强沟通协作，建立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强化源头治

理、联合治理、靶向治理，形成监管合力。要督促燃气经营企业落实入户安检职责，燃气经营企业负责对其供气的餐饮场所入户安检工作，列清人员清单、检查清单、整改清单“三个清单”。要加强基层监管力量，加大餐饮等燃气企业、九小场所等现场火灾隐患排查力度，指导检查人员规范使用“燃气整治App系统”，及时准确录入消防安全检查情况。要集中组织基层网格力量以及燃气经营、充装、供气企业、餐饮企业的重要岗位从业人员等开展燃气安全和消防安全业务培训，提升检查发现和整改火灾隐患能力。要严厉惩治燃气经营、充装企业不遵守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等违法行为，重点整治餐饮企业堵塞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等突出问题。督促相关企业开展风险“自知、自查、自改”，建立问题清单，落实闭环管理。

3. 健全“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和关键环节，按照“三管三必须”和“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原则，围绕“一件事”全链条，明确、分解、落实安全生产相关责任，管住各个环节，斩断致灾链条，从源头上防止事故发生。针对电气焊作业，综合执法办公室市场监管岗、社会治理办公室应急安全岗、街道安办、消防所等部门协同发力，强化发证监管、现场监管和信用监管，加强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严格落实动火审批和现场安全看护措施，推动建立健全电气焊全链条安全管控机制。针对电动自行车，各（村）居委会要配合派出所、综合执法办公室市场监管岗、社

会治理办公室应急安全岗、街道安办、消防所等部门抓实全链条监管责任，完善部门间联网核查和信息通报工作机制，切实强化部门工作合力，下大力气解决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流通销售、通行秩序、停放充电、拆解回收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有效遏制电动自行车火灾。针对保温材料，要将冷库、室内冰雪活动场所保温材料纳入全链条监管视线，各所办站逐项明确监管职责和任务分工，有效解决生产、销售、建设、使用、改造和拆除等环节问题。

（四）统筹做好冬春期间消防安全防范工作

1. **坚决做好重要节点消防安全防范。**元旦、春节、元宵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各村（居）、各部门要提高火灾防范等级，研判重要活动、商业促销、祭祀祈福、游园庙会等安全风险，提前发出预警提示，加强针对性管控。宗教活动场所、文物建筑的消防安全负责人及日常管理人员要依法强化火灾隐患自查自纠，严格火源管理，放置香、烛、灯的供案提倡采用不燃材料，或使用不燃材料进行隔火隔热。要倡导文明进香、香烛不进殿，为香客燃香、烧纸箔、放鞭炮等划定专门的燃放区域，并配备必要的灭火器材，明确专人负责巡查。各类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单位要针对烟花焰火燃放、临时设施搭建、电气线路敷设等环节落实消防安全防范措施，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方案并组织演练，确保消防安全。禁止在公共娱乐场所室内燃放烟花爆竹（含冷焰火）、违规使用明火，禁止堵塞、锁闭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禁止停用、损坏消防设施设备，禁止

人员密集场所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

2. **全力加强冬春季节灾害事故应急处置。**根据冬季灾害事故形势和特点，重点在人员密集场所、重大节庆活动场所、寺庙、厂房仓库等火灾易发多发或易造成“群死群伤”的区域部署现场监护、驻点值守、流动巡防力量。加大冬春火灾防控的宣传报道，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形成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的强大舆论声势。督促全街企业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重点部位24小时值班制度，强化消防安全管理人员、消控室操作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培训和各类应急预案演练，建强应急处置力量，筑牢“防大火”的第一道阵地。

三、工作步骤

（一）部署发动（2023年12月20日前）。全街按要求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召开会议研究，广泛动员部署，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分地区、分行业、分领域部署到位。

（二）组织实施（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3月15日）。按照工作方案和目标任务，强化部门协作，精心组织实施，定期研判风险，分析通报问题，研究推进举措，集中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从严从细从实抓好工作落实。

（三）总结验收（2024年3月16日至2024年3月31日）。认真总结工作成效和经验做法，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工作措施，立足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进一步健全完善火灾防控机制，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街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责任，组织开展一次本辖区、本行业系统消防安全风险研判，重点评估火灾形势及规律、重大火灾隐患情况、行业性消防安全突出问题，研究制定对策措施。市消安委会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调度指挥，压实工作责任，抓好落实、抓出成效。成立冬春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等工作。

（二）强化精准执法。组织专题研判一次本地区冬春季消防安全形势，找准规律性、系统性风险，分地区、分行业、分领域部署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各部门要按照“三个必须”原则，根据本行业系统火灾风险，研究采取针对性措施，加强信息共享、联合执法，形成监管合力。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执行“一案双罚”，对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不仅要依法查处违法企业，还要严格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督促落实消防安全法定职责。各社会单位要开展火灾风险自知自查自改，公开作出消防安全承诺，接受社会监督，强化责任落实。

（三）严肃督导问责。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是年度政府消防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所办站要加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跟踪问效，组织开展针对性督导检查，推动各项任务措施落实。我街将于元旦前和全国两会前组织开展专项督导检查。采取台账检查、专项督导、线上督查等形式，加强系统性分析，推动各项任务措施落实。对工作不力、进展缓慢的村和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对因责任不落实、履职不到位发生火灾，造成严重后果

果的，将严肃追责问责。

各居委会2024年1月起每月20日前上报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附件2）当月工作小结（附件3）；2024年3月20日前上报工作总结。

- 附件：1. 冬春火灾防控隐患排查统计表
2. 冬春火灾防控月工作小结

附件 1

冬春火灾防控隐患排查统计表

填报单位:

序号	检查单位名称	检查存在隐患	是否已整改	场所类型	整改时限
1	某公司	1. 部分灭火器过期; 2. 厂房用电线路未套管敷设。	是/否		已于 月 日整改完毕/限期 月 日前完成整改

备注：场所类型为高层建筑、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场所、学校、医院、养老院、文博单位、劳动密集型企业、纺织印染行业、三合一、九小场所等。

附件 2

（XX居委会）冬春火灾防控 月工作小结/总结

（ 月 日）

一、工作部署：完善机制、创新方法、解决难点问题

二、排查整治：地区、行业开展集中排查和联合检查、综合整治等工作情况（具体数据）。

三、突出案例：对隐患问题采取行政、法律、约谈、抄告、挂牌、曝光等措施。

四、宣传培训：开展消防宣传、各类重点人员培训情况